

匹凸匹金融信息服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在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的本公司关于对公司控股子公司荆门汉通置业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 亿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核查后，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相关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2、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对于关联交易的审议及表决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执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独立董事签名：

陈旺新

王书亚